证券代码: 831364

证券简称: ST 丰汇

主办券商: 方正证券

上海丰汇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案件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诉讼进展的基本情况

近日,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(2017)沪0115 民初37283号《民事判决书》。

二、有关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涉及诉讼公告(十五)》(公告编号:2017-039)。

三、判决情况

被告上海丰汇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 内支付原告王静芳归还借款本金 242,000 元及支付利息(以 242,000 元为基数,从 2015 年 3 月 20 日起算至实际支付日止,按照年利率 10%标准计算)。

负有金钱给付义务的当事人如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 义务,应当依照《中国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 定,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。

案件受理费 5,692 元,减半收取计 2,846 元,由被告上海丰汇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。

四、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及仲 裁事项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2017) 沪0115 民初37283 号《民事判决书》

上海丰汇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7月27日